

区教育局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天河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天河区 2023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对区教育局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经费开展绩效评价。

一、评价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

落实《教育部关于印发〈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2012 年修订）〉的通知》（教基一〔2012〕15 号）《关于加强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师资队伍建设的意见》（粤教思〔2007〕42 号）等文件精神，经区政府审议通过，区教育局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广东省晴朗天心理职业培训学校提供本次心理服务，为相关学校提供心理咨询、心理援助和心理健康知识普及服务，保障区属公办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教学工作有效开展，提升天河区学校的心理健康水平。

（二）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学校卫生工作条例》（国家教育委员会令第 10 号、卫生部令第 1 号）、《国家学校体育卫生条件试行基本标准》广东省《广东省教育厅关于中小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规范指引》（粤教思〔2016〕2 号）等文件的指导意见，区教育局编制了《天河区区属中小学心理医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项目按照方案有序

实施。

（三）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广州市天河区教育局关于印发天河区区属公办中小学校医和心理医生服务项目方案的通知》精神，项目为区属公办中小学校提供心理咨询、心理健康知识普及等心理援助服务，建立健全学校心理健康工作体系，增强师生及家长心理健康意识，提升学生的心理健康水平。

（四）项目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项目资金来源为区财政资金，区教育局设立专项资金“区教育局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经费”，2022年年度预算2562500元，按合同支付2562500元，执行率为100%。

（五）项目实施情况

心理医生服务项目工作顺利实施，设立了部门联席会议，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区教育局，由区教育局分管领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统筹、协调和推进实施工作。学校与提供服务的单位共同对派驻校医和心理医生定期进行双向考核，作为其职称评聘、年度考核等工作的重要依据。

二、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一）总体结论

通过项目的实施，为区属公办中小学校提供心理咨询、心理健康知识普及等心理援助服务，通过多样化的活动增强师生及家长心理健康意识，有效提升学生的心理健康水平，同时协助学校

建立健全学校心理健康工作体系，提炼与总结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经验，汇编成一系列的工作指导手册，形成天河区校园特色心育模式。总体完成状况良好。

（二）绩效完成情况

1. 项目实施期间，能按要求完成学生心理筛查工作、心理危机干预工作、个体咨询工作、学生团体辅导工作、心理健康课及讲座、疫情防控期间心理健康工作、协助开展学校心理节活动等，有效促进学校心理健康各项工作。

2. 重视心理医生团队的督导培训工作。项目积极开展各类培训与督导。包括岗前集中培训、日常培训及督导、案例督导、分组朋辈督导、其他相关培训。同时，定期参与天河区中小学案例督导培训。

3. 重视服务团队的管理。编订了指引全体心理医生学校工作和日常管理制度的《项目工作指导手册》，考核评估采取项目团队和各学校双向评估的方式，保障了项目工作的有序实施。

三、项目主要绩效或成功经验

（一）心理工作获得服务学校肯定。由学校填写《校方反馈表》，校方评价均分为 9.80，其中共 180 个校区给出满分评价，6 个学校授予驻校老师表扬信或荣誉证书。

（二）打造幸福教育联盟。依托各学校幸福驿站开展幸福教育。依托幸福驿站，打造特色品牌——“幸福之旅”双师课程。通过心理老师与班主任合作开展心理健康教育课程的形式，为学

校“心理健康教师不足、科任教师心理专业能力不足、学生心理课程安排不足”的现状提供了有效的解决途径。

（三）形成了“一个团队服务每一所学校”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模式。创造机会让每个人发挥特长，加强团队协作，让每一个学校享受的心理服务资源最大化，进一步提升心理服务的质量。

（四）在项目各项活动组织与实施的基础上，提炼与总结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经验，汇编成一系列的工作指导手册，形成天河区校园特色心育模式。

四、存在问题或不足

（一）心理医生专业能力需提升。在每位心理医生负责多所学校的工作模式中，每个心理医生需要负责整个学校心理工作的开展，心理医生工作压力大，导致在一些心理工作中完成情况并未达到预期，如针对家长及教师的心理健康工作。

（二）心理教师的工作量大。目前心理健康教育已呈现学科化趋势，很多学校已将心理健康课纳入课程大纲，心理老师的职责未有清晰的界定，导致在进行健康教育工作的安排时，难以平衡工作量

（三）关于重点学生的跟进、家校协作及转介方面，心理工作的推进受阻。诸如危机学生、休学学生的跟进方面，原因主要为家校合作不够紧密，家长的配合度不高，还有未有完善的指导措施，资源有限，学校专业心理老师不足、转介的渠道缺乏、社区资源未得到有效整合，导致重点学生的跟进未能深入细致。

五、相关建议

结合项目实施的情况，提出以下建议：

一是建议鼓励各校在配齐配强心理专职教师的同时，加强心理健康 AB 证培训力度，鼓励专兼职教师在专业领域继续深耕细作。加强与高校的合作力度，继续推进心理健康教育专家工作室基础教育访问学者遴选与培养项目，争取在成果凝练方面高质量、多产出，开展学术交流活动。

二是建议督促学校建立每月一次的心理危机学生、疑难案例的校级督导培训。由学校行政主持，班主任、心理老师交流案例，专家提供分析与督导建议，消除学校老师在面对部分个案的无力感，提升班主任老师面对疑难案例的信心。

三是建议继续贯彻落实家庭教育促进法。落实《广州市中小学家访工作指南（试行）》，推动学校加强校家社一体化建设，统筹各种家校沟通渠道，丰富学校指导服务内容。

四是建议完善《天河区心因性问题休学学生心理健康工作的指引》，探索因心理疾病休学或长期请假学生心理支持工作机制，提高对该类学生的校园管理及关心关爱质量。

五是建议进一步规范心理危机个案的转介与干预。针对患病学生难以坚持治疗情况，进一步做好幼小衔接、小升初、初升高阶段的个案移交、跟进与支持工作。